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公告

特别提示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华期货”或“发行人”)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业务规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配售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下简称“投资者管理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0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1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进行,申购平台网址为:https://ipo.uap.sse.com.cn:4000,请网下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1.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19年8月21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同日为2019年8月21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2) 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底,同一申报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以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显示的申报时间及申报编号为准)由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拟申购总量中报价最高部分的数量,剔除的拟申购量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19年8月2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8月23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 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含6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7)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2019年8月20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7,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80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的A股股票简称为“南华期货”,股票代码为603093”,该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简称“南华申购”,网上申购代码为“732093”。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向持有上市公司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以下简称“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中证信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组织实施,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7,0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进行老股转让。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初始发行股数为4,9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股数为2,1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0.00%。

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5、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7、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9、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0、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1、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2、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5、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6、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7、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8、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19、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0、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1、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2、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5、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6、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7、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8、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29、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0、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1、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2、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3、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5、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6、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99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2018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37、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19年8月16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84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22.